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希努尔”）股票（证券代码：002485，证券简称：希努尔）连续三个交易日（2017年6月14日、6月15日和6月16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在2017年4月26日披露的《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0.00%至-50.00%，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0万元至1,363.72万元。

目前，公司待出售商铺的相关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假如公司在2017年6月30日前未办理完毕待出售商铺的相关手续，将导致公司需修正2017年1-6月的业绩预计，预计修正后的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亏损1,500万元至2,500万元。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17年6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新郎希努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新郎希努尔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山东新郎欧美尔家居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美尔家居”）与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松文旅”或“收购人”）共同签署了《关于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郎希努尔集团、欧美尔家居将其所持希努尔81,289,447股股

份（占希努尔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5.40%，其中,新郎希努尔集团持有希努尔股份77,689,447股、欧美尔家居持有希努尔股份3,600,000股）转让至雪松文旅。

同日，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新郎·希努尔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新郎希努尔集团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新郎国际”）、达孜县正道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道咨询”）、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三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昌盛三号基金”）、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四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昌盛四号基金”）分别与雪松文旅签署了《关于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新郎国际、正道咨询、昌盛三号基金、昌盛四号基金分别将其持有的希努尔30,928,000股、32,800,000股、22,900,000股、32,100,000股股份转让至雪松文旅。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更，控股股东将由新郎希努尔集团变更为雪松文旅，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王桂波变更为张劲。

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披露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希努尔上市地位为目的。本次要约收购价格为21.33元/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为2,356,624,359.9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截止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7、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

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